

◆本报见习记者李明哲

丰收时节,黑龙江省鸡东县东海镇兴隆村稻浪滚滚,金黄色的稻穗预示着收获……两年前,村里的185亩稻田被上游洗煤厂污水污染,稻穗变成黑色,随着鸡西市检察院环境公益诉讼部门介入,被污染的稻田陆续恢复原貌,非法排污的洗煤厂被关闭,彻底解决土地污染问题。

黑龙江省是全国重要的商品粮生产基地,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压舱石”。近年来,黑龙江省通过开展环境公益诉讼,严厉打击污染土地、破坏土地环境和破坏土地生态的违法犯罪行为,保护黑土地491.25万亩,为保护好黑土地这一“耕地中的大熊猫”、保障粮食安全贡献力量。

违规开垦湿地? 修复!

“有人开垦湿地,过去看看怎么回事?”富锦市人民检察院在“回头看”湿地生态修复行动中,发现有人私自在缓冲区耕种了14公顷湿地,经过询问和拍照留存证据,将检察建议发给生态环境监管部门。很快,这起破坏湿地的行为被制止。

近年来,富锦市不断加强湿地保护和退耕还湿工作,但很多耕地是设立保护区之前形成,农民不愿意将开垦的湿地还湿,复垦现象时有发生。富锦市人民检察院以环境公益诉讼的形式,全面推进湿地修复工作。两年来,通过推进修复补偿机制还湿900多公顷。

黑龙江省是全国重要的商品粮生产基地,粮食安全至关重要,全省检察机关严厉打击涉农领域犯罪,强化监督职能。宝泉岭名山农场一处耕地被挖塘养鱼,占地1.06公顷,检察机关发现后,向黑龙江省国土资源厅驻农垦总局国土资源局宝泉岭分局提出诉前检察建议,要求其履行监管职责,责令名山农场将养鱼塘恢复成耕地。

洗煤厂污染稻田? 关停!

保护黑土地,除了打击污染土地违法行为,如何恢复被污染的土地,也是在进行环境公益诉讼时要重点解决的问题。

2018年春,鸡西市鸡东县东海镇兴隆村的185亩稻田出现稻苗死亡的情况,稻田内有厚厚的一层煤泥,严重污染了稻田。调查发现,稻田的污染源来自上游的4家洗煤厂。2018年9月12日,鸡东县环保局收到鸡东县人民检察院制发的诉前检察建议,责令其限期关闭拆除4家洗煤厂,限期采取治理措施,消除稻田水质污染,修复受污染土地。目前,被污染稻田的煤泥已经被清运干净,经过检测稻田土壤达到国家土壤二级标准,可以继续耕种。今年秋季,这里已经是稻浪滚滚。

对于4家洗煤厂非法占用农用地一事,已移送公安机关立案调查,被洗煤厂破坏的土地,鸡东县政府制定了恢复土地实施方案,将对土地进行恢复。

黑土地面源污染? 清理!

农药废弃物回收是保护黑土地的一项重要举措。海伦市是黑龙江农业大县,每年使用各种农药、除草剂约为600吨,产生近300万瓶(袋)的农药包装废弃物,除了

少部分被回收或焚毁,大部分都被随意丢弃田间地头,严重污染周边土壤和水源,影响农村生活环境和农业生产环境。

涉农涉粮问题? 监督!

2019年起,海伦市检察院环境公益诉讼部门走遍全市23个乡镇,对农村面源污染问题开展调研,先后立案农村生活垃圾污染行政公益诉讼案件9件,农药包装废弃物污染行政公益诉讼案件22件。通过检察建议推动相关部门对全市范围内的农村面源污染问题全面整治,在对现有乱堆乱放垃圾集中清理的同时,对农药包装废弃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理进行统一规范,在村屯设立贮存点,集中运输处置。

同样作为农业大县的兰西县,规模以上养殖企业达105家,畜禽粪便未经无害化处理,容易对土壤造成污染,为解决这一问题,兰西县生态环境部门会同检察院,积极引导企业建立污染处置措施,完善环评手续,让养殖粪便得到有效处置,



为进一步加强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境监管,全面提升近岸海域环境质量,河北省生态环境厅、河北海警局近日联合属地市、县海洋环境执法力量,在沧州市黄骅海域开展了河北省海洋工程建设项目联合专项执法检查。

此次执法检查对象为中石油大港油田,联合检查组对企业海洋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应急物资准备和应急预案,生产、生活污水处理及固废处置等工作进行细致执法检查,同时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深入沟通交流,指导帮扶提升环境管理水平。图为联合执法检查现场。

本报记者张铭贤 通讯员张卓摄影报道

神秘的白色废液从哪里来?

宝鸡执法人员奋战13小时锁定违法企业

◆本报通讯员胡静

“河道排口处有可疑白色液体,我们下去看看。”近日,陕西省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的执法人员在一次日常检查时,发现辖区内某河道水泥排口处有白色不明成分废液流出,白色废液到底是什么,又是从哪里排出的呢?

摸排检查,发现河床上有白色泥状物质

“9月5日下午3点左右,我们执法人员对此片区进行摸排时,发现在河床上有白色泥状物质,我们顺着这条小路下到河床,闻到有刺鼻的气味,初步判定为金属表面处理后的废液所致。”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监察股负责人闵辉说。

随后,检查人员对河堤进行摸排,发现了一个不明液体正在流出的排口。执法人员随即用pH试纸进行初步检测,检测结果为强酸。

凭借多年的工作经验,结合现场环境,执法人员高度怀疑排口上游方向设有埋管管道,有人为倾倒废液,直接排向河道内。执法人员当即向上级汇报情况,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立即抽调精干人员5人,迅速开展执法检查。

“我们顺着管道延伸的方向,找到了一个最有可能的位置,经过研究,初步判定这个位置为两家企业的交汇处,在我右手方向为一家企业,在我正前方为砂场。”闵辉介绍。

为查明废液排放源头,执法人员决定用洋镐向上游厂区方向人工开挖。然而现场杂草丛生且硬石满地,半小时过去了,5名执法人员轮换挖掘才开挖不到5米。

“当时很着急,现在执法都讲究证据,如果证据流失了,我们就前功尽弃了。”闵辉说,“一定要看到真相,我们商

议要用上挖掘机,于是立即跟局里领导请示。”

为了第一时间固定证据,分局领导果断调度挖掘机,沿着事先勘查好的暗管方向进行开挖。

连夜取证,防止废水再次污染河道

“看着挖掘机来了,心里松了一口气。经过一轮挖掘,我们在这个交汇处挖出两条管道,大家迫不及待地用人工方式对周围的土石进行了清理,用手扒开剩余的土,对暗管进行辨别。”闵辉说。

为了对管道内的情况进行核实,执法人员将头扎入地下的管道内进行查看并取证。

“查看后我们发现有一条管道由砂场通出,我们先对这条管道进行了摸排,发现在管道的入口处和交汇处有尘土呈干燥状,没有液体流出,但在我右侧有一条管道,有明显积液还在往外流。据此,初步判定这些不明液体由右侧这家企业流出。”闵辉说。

根据这一情况,执法人员立即前往管道右侧企业。当天晚上9点09分,执法组发现企业内墙有一处盖有木板,非常可疑,执法人员立即打开木盖。

果然,不明成分液体还在流出。在企业内的总排口,执法人员发现积液还在不停往外流,为切断污染源,防止废水再次污染河道,执法人员第一时间责令企业停止生产,并对现场进行查封。

“我们连夜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水和土壤进行了采样,现在结果还在等待中,一旦结果出来,我们发现有毒有害物质,将严肃依法依规处理。”闵辉说。

执法人员完成对企业负责人的调查询问及现场取证,已是次日凌晨4时55分。经过长达13个小时的不懈努力,最

终在第一时间对关键性证据进行了现场固定。

依法查处,违法者在证据面前低下了头

企业通过暗管偷排废酸,酸液汇入污水管道排入河道,将使河道水质遭到严重污染,这样的违法行为不仅使周边生态环境遭受严重破坏,也将危害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将根据水质监测结果和进一步调查情况依法依规处理,让环境违法行为“无处可逃”,让违法者无处遁藏。

“我们的执法人员通过13个小时的努力,甚至动用大型机械,终于查明和固定通过暗管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违法事实,让违法者在证据面前低头。这就是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环保铁军精神,我们高新环保分局每一位同志都是随叫随到,没有任何怨言,因为群众的期盼在那,我们环保法的权威不是别人施舍的,是我们执法人员在每一个案件中顶压力、顶风险、顶人身攻击的威胁顶出来的。”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局长胡永锋说。

2019年,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分局累计出动执法人员2916余人次,累计检查企业2600余户,立案查处336户,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576份,处罚金额1696万元。2019年上半年,生态环境部通报一般行政处罚案件数量,宝鸡高新区位列全国2850个县区第10名,按日计罚、查封扣押等环保配套办法五类案件数量位列全国第7名。

“我们每一个同志都是铮铮铁骨,因为我们在这片土地有深厚的感情,我们热爱这片土地,不允许任何人肆意破坏我们的生态环境。”胡永锋目光坚定地说。

执法大练兵

以大练兵为契机,解决“不会查、不愿查、不敢查”问题 大连精准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本报通讯员贾贺 记者赵冬梅

近年来,辽宁省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坚持“抓党建促环保”的工作思路和理念,以打造生态环保铁军为目标,针对当前环境执法工作普遍存在的不会查、不愿查、不敢查,以及宽、松、软等短板、弱项,科学部署大练兵活动,精准打击环境违法犯罪,用“作风强、敢碰硬、手段高”奏响环境执法最强音。

在蓝天保卫战方面,大连市生态环境局第一时间吹响号角,全面启动“2020年卫监行动”,重点开展工业堆场扬尘、矿山扬尘、涉VOCs企业、燃煤锅炉、秸秆禁烧等领域环境执法工作。

在碧水保卫战方面,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了城镇和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检查、国考断面上游企业检查、“碧海2020”,以及饮用水水源地隐患排查等专项执法行动。

在净土保卫战方面,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开展了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检查、废弃危险化学品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一般工业固废填埋场检查、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现场检查等专项执法行动。

一系列强有力的专项执法行动,切实打击了环境违法行为。截至9月中旬,全市共查处环境违法案件608件,其中办理配套办法案件26件,共收缴罚款1555万元。

手段高,科技助力破解环境执法取证难题

近年来,明目张胆违法排污的少了,隐蔽违法排污的多了,传统的环境执法方式已不能对违法企业形成震慑。为适应新形势下

山西评查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案卷

参照生态环境部“案卷抽查”工作模式,随机抽取各市4份案卷

本报记者王璟太原报道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于近日组织开展了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案卷评查活动,从全省环境行政处罚系统随机抽取各市4份案卷(市级2份、县级2份),组织各市部分执法业务骨

干、省环境监测总队聘请的法律顾问团队分别进行交叉评查。本次评查参照生态环境部“案卷抽查”工作模式,采用生态环境部新的评分标准,每份案卷满分为100分,分为“实体和程序分”和“卷面分”两部分。参与评查的各市执法业务

环境执法要求,大连市生态环境局针对高科技执法的重点和难点,积极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监管要点培训、无人机和无人船操作培训,要求执法人员不仅要懂环保,也要懂技术、会操作,做到在现场执法中查得出、查得准。

同时,为强化自动监测数据在执法中的应用,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在省内率先制定了《大连市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监管和自动监测数据执法应用规定(暂行)》(大环发[2020]77号),严厉打击“戴口罩”“扎眼子”“拔管子”,以及篡改监控设备参数等自动监测数据造假行为。

近年来,大连市生态环境局不断拓宽无人机(船)的应用领域,持续加大无人机(船)的使用频次,积极使用无人机(船)、配合开展“工业园区物料堆场”“裸露地面和矿山”“夜间偷排偷放”“入海排污口”以及“环境应急”等领域的环境执法工作,进一步破解了环境执法取证难的问题。

此外,为贯彻落实“全年、全员、全过程”练兵的要求,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在持续推进线上线下学习的基础上,通过开展网络知识竞赛、案卷评查、实战比武等丰富多彩的大练兵活动,促进执法人员相互借鉴,交流学习,共同提高,切实提升环境执法精细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

“我们每一个同志都是铮铮铁骨,因为我们在这片土地有深厚的感情,我们热爱这片土地,不允许任何人肆意破坏我们的生态环境。”胡永锋目光坚定地说。

台上讲得精彩 台下听得入迷

广西举办2020年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案件讲解比赛

本报记者昌苗苗南宁报道 他们爬得了山,摄得了像,做得好PPT,讲得了课,熬得了夜,查得了案……他们是生态环境执法者。

为激发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学习热情,提升人员综合素质,展示队伍风采,树立执法权威,促进系统交流,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日前在南宁市开展环境执法大练兵案件讲解比赛。全区28名选手参赛,14个设区市生态环境执法工作者现场观摩。

据介绍,此次活动既是一场比赛,也是一次结合实际工作的业务培训,要求参赛选手对已办理案件进行再梳理、再分析、再思考、再提炼、再总结、再提升,归纳执法思路与技巧,从实践上升到理论,促进执法能力的提升。

来自河池市大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苏华春,以大化某公司非法处置和利用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犯罪案为例,不但把从接到群众投诉、现场调查、立案、到案件移送的过程加以梳理,还将案件难点如何攻克做了详细讲解。

该案件是大化生态环境局首次办理的有关危险废物的大案要案。由于县级生态环境部门执法人员少,执法装备不足,部门联动不够,开始案件的办理一波三折。特别是在企业拒不配合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况下,环境执法人员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公安机关迅速介入,第一时间启动“生态环境+公安机关”联合机制。

在两个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该案全部涉案人员全部归案(其中两人被网上追缉后,由异地公安查获并控制),为案件的最终判决奠定了良好基础。案发时,正是广西壮乡“三月三”假期的前两天,该局领导和全体执法人员坚守执法第一线,两天两夜未合眼地开展现场调查取证工作。

第二天凌晨3点钟,押运危险废物的车辆终于安全驶离现场,苏华春回忆说:“看着韦大队长凌乱的头发、开裂出血的嘴唇和憔悴的面容,我忍不住流下眼泪。”

28名参赛选手用一个亲身经历,将如何寻找蛛丝马迹对案情抽丝拨茧,到跟涉案人员斗智斗勇的办案过程,活灵活现地再现了出来。讲解内容涵盖调查技巧、部门联动、法律考量与适用、经验启示、意见建议等,展示了自身独特的办案手法,分享了宝贵的执法经验。

台上讲得精彩,台下听得入迷。经激烈的角逐,最终一等奖由来自桂林市的初晓娟和河池市大化县的苏华春夺得,二等奖5名花落百色、钦州、南宁、河池、柳州等市,三等奖由北海、来宾、玉林、梧州、崇左、百色市的6名选手获得。

参赛选手表示,本次比赛增长了办案技巧,开拓视野,收获良多。